

· 三言二拍 ·

■ 冬季供暖

10月17日召开的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工作座谈会指出,要稳妥推进“煤改气”“煤改电”,坚持以气定改,宜气则气、宜电则电、宜煤则煤,有多少资源,有多大能力,办多少事情,不硬压指标,不搞“一刀切”。

■ 中小企业

10月17日,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在京召开。会议强调,必须坚持基本经济制度,高度重视中小微企业当前面临的突出困难,采取精准有效措施大力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按照责任分工和时间表,继续抓好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重点任务落实,同时进一步深化研究在减轻税费负担、解决融资难题等方面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 利用外资

商务部10月18日消息,1-9月,全国新设立外商投资企业45922家,同比增长95.1%;实际使用外资6367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2.9%。其中,9月当月全国新设立外商投资企业4591家,同比增长45.7%;实际使用外资762.7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8%。据介绍,我国利用外资产业结构、区域布局进一步优化,制造业特别是高技术制造业较快增长。

栏目主持:肖涌刚

· 数读 ·

30微克/立方米

北京9月PM2.5浓度创新低

北京商报讯(记者 陶凤 实习记者 彭慧)10月18日,生态环境部向媒体发布了2018年9月和1-9月空气质量状况。据生态环境部数据,今年9月,北京市优良天数比例为90%,同比上升36.7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3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48.3%,创有记录以来最低。

具体来看,北京市前三季近六成成为好天气,数据显示,1-9月,北京市平均优良天数比例为59.5%,同比上升4个百分点;PM2.5浓度为50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16.7%。在各区空气质量情况上,据北京市环保局10月18日发布的数据,9月,各区PM2.5浓度在22-35微克/立方米之间,其中,平谷、怀柔、门头沟、密云等区浓度较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通州、西城、大兴等区浓度较高;各区浓度均同比下降,降幅在40.7%-61.4%之间,其中,平谷、密云、石景山等区降幅较大,房山、大兴、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区降幅较小。

据了解,今年9月初北京市政府发布《北京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要求到2020年,北京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在“十三五”规划目标基础上进一步提高,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比2015年减排30%以上;重污染天数比率比2015年下降25%以上。

而今年以来,北京市重点对移动源和固定源两方面进行管理控制。在移动源方面,环保和公安交管部门紧密配合,聚焦进京路口、市内重点道路、重型柴油车集中停放区域等,前三季度共人工检查重型柴油车161.9万辆次,处罚25.1万辆次。在固定源治理方面,北京市前三季度对固定污染源共立案处罚2859起,处罚金额1.45亿元,其中,大气类违法行为立案处罚1305起,处罚金额4084.2万元。同时,北京市还全力推进煤改清洁能源工程,450个村“煤改清洁能源”工程陆续完工,预计年底将实现全市平原地区基本“无煤化”。

同比上涨2.8%

北京9月CPI小幅回落

北京商报讯(记者 陶凤 实习记者 彭慧)10月18日,北京市统计局官网发布居民消费价格变动情况。数据显示,9月北京市CPI环比上涨0.1%;同比上涨2.8%,涨幅比8月回落0.1个百分点。其中,食品价格同比上涨6.1%,影响CPI上涨0.93个百分点;非食品价格同比上涨2.2%,影响CPI上涨1.86个百分点。

具体来看,9月食品价格同比涨幅比8月高出0.8个百分点。由于对比基期价格偏低,鸡蛋、鲜瓜果、鲜菜价格同比分别上涨7.7%、11.8%和34.7%,3项共影响CPI上涨0.8个百分点,其中,鲜瓜果价格上涨影响CPI上涨约0.21个百分点,鲜菜价格上涨影响CPI上涨约0.56个百分点。猪肉、牛肉和羊肉价格同比分别上涨1.3%、5.1%和6.3%,其中猪肉价格影响CPI上涨约0.02个百分点。

而从环比看,食品价格环比上涨2.4%,涨幅比8月低0.3个百分点,影响CPI上涨0.36个百分点。北京市统计局介绍,9月,受台风、强降雨等不利天气影响,北方冷凉产区的蔬菜提前退市,山东、河南等产区秋季蔬菜供应有所推迟,从而对北京市夏秋蔬菜市场供应的正常衔接略有影响,9月鲜菜价格环比上涨7.8%,影响CPI上涨0.15个百分点。受季节因素影响,9月鲜瓜果价格环比上涨7.9%,影响CPI上涨0.14个百分点。中秋节、国庆节前肉蛋需求上升,猪肉和鸡蛋环比分别上涨5.8%和3.3%,共影响CPI上涨0.07个百分点。

在非食品价格方面,9月环比下降0.4,七大类价格环比呈现“二升五降”态势。北京市统计局表示,暑假后旅游出行需求略有下降,9月旅游和住宿价格环比分别下降2.3%和4.1%,共影响CPI下降0.09个百分点;在提速降费政策影响下,通信服务价格环比继续下降,9月环比下降3.1%,影响CPI下降0.06个百分点。在国际原油价格上涨的影响下,交通工具用燃料和飞机票价格环比分别上涨2.2%和3.3%,共影响CPI上涨0.08个百分点。

9月财政数据折射减税成效

10月18日,财政部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前三季度财政收支情况。数据显示,9月全国财政收入同比增长2%,增速连续3个月放缓,与此同时,财政支出增速达11.7%,高出上月增速7个百分点。在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的政策背景下,一系列减税降费措施密集落地,效应也逐渐显现。

财政收入平稳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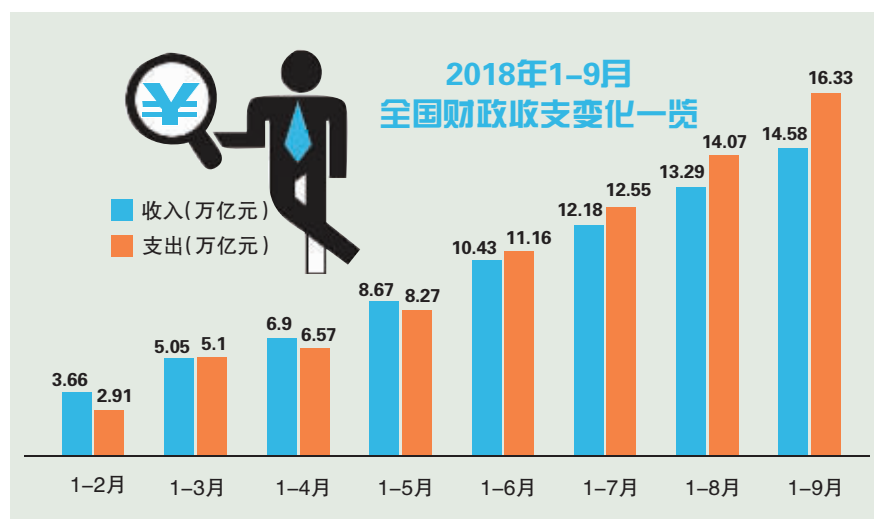
财政部数据显示,今年1-9月,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58万亿元,同比增长8.7%。其中,税收收入12.75万亿元,同比增长12.7%;非税收入1.83万亿元,同比下降12.8%。而从9月单月看,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3万亿元,同比增长仅2%。

财政部国库司副司长杜强表示,受与经济运行密切相关的主要税种增收拉动,全国财政收入实现平稳较快增长。在税收收入较快增长的带动下,财政收入质量不断提高。前三季度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达到87.4%,比去年全年提高3.7个百分点。

具体来看,前三季度中,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同比分别增长12.5%、21.1%,合计拉高全国财政收入增幅4个百分点。其中,工业、商业、房地产业企业所得税分别增长21.4%、22.1%、17.6%,主要受相关企业效益持续改善等带动;工资薪金所得税、劳务报酬所得税、财产转让所得税分别增长23.4%、17.1%、13.2%,主要受居民收入增加以及部分地区二手房交易较为活跃等带动。

而在支出方面,1-9月累计,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33万亿元,同比增长7.5%,为年初预算的77.8%,比序时进度快2.8个百分点。9月,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2616亿元,同比增长11.7%。

具体来看,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



节财政支出增速较快。前三季度,为积极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全国扶贫支出3153亿元,增长49.9%;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支出分别增长20.1%、35.6%;在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方面,全国就业和社会保障、医疗卫生支出分别增长9.3%、7.9%,其中,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增长均超过10%。

减税降费效果显现

总体而言,前三季度全国财政收入增速平稳,但稳中趋缓态势明显。

财政部税政司副巡视员袁海尧表示,上半年,由于经济基本面支撑,以及减税降费政策效应还没有完全释放,财政收入增长10.6%。而下半年,随着减税降费效应的逐渐释放,财政收入增速持续回落,7月、8月、9月增速分别为6.1%、4%、2%,其中国内增值税9月增速已由正转负,降低1.2%。

从全国税收收入增幅来看,前三季度分别为17.3%、11.9%、8.6%,降幅明显。具体而言,前三季度,国内增值税增幅分别为20.1%、13%、2.2%,关税增幅则分别为6.3%、-6.4%、-2.1%。杜

强指出,在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的情况下,财政收入增速逐季放缓,充分表明减税降费的政策效应正在加速显现。

今年初《政府工作报告》确定了规模达1.1万亿元的减税降费目标,此后又出台了促进实体经济发展、支持科技创新等一系列措施,使全年减税降费规模达到1.3万亿元以上。

以增值税为例,5月1日起,税率由原来的17%和11%降至16%和10%,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标准统一提至500万元。6月底出台的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明确,2018年对装备制造等先进制造业、研发等现代服务业和电网企业增值税期末留抵税额予以退还。

此次发布会上,杜强透露,对有关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电网企业实行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1100多亿元,已于9月末圆满完成。

而10月8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进一步完善出口退税政策,加快出口退税进度,保持外贸稳定增长。此前,财政部部长刘昆重申:“我们还在研究更大规模的减税、更加明显的降费措施”。

年初预期目标能够达成

在此次发布会上,袁海尧表示,下一步,财政部将立足于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坚持放水养鱼,全面落实已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完善出口退税政策操作文件将于近日印发,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具体办法正在研究制定过程中。同时,正在抓紧研究更大规模的减税、更加明显的降费措施,进一步降低企业成本,激发市场活力。

减税降费大力推进,财政收入呈现逐月递减的趋势,四季度财政收入能否实现预期目标引发关注。对于这一担忧,杜强指出,从后期看,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重点难点领域改革持续深化,积极财政政策与稳健货币政策协同发力,全年主要经济指标有望较好完成,这将为财政收入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但同时,当前经济运行中的一些新情况新问题需要高度关注,后期财政收入运行面临的不确定性增加。而减税降费政策还将继续拉低财政收入增幅。总体看,预计全国财政收入能够实现年初预期目标,但后几个月财政收入增速可能会有所下行。”杜强进一步强调。

此前,曾有媒体指出今年上半年财政收入增速仍高于GDP增速,而在减税降费力度持续加大背景下,前三季度的数据同样如此。针对这一情况,袁海尧解释称,财政收入和GDP增速计算口径不同,财政收入增速以现价计算,GDP增速以不变价计算,如果不做调整,不能直接对比。以2018年上半年GDP增速6.8%为例,按现价调整后的增速为10%,与财政收入增速基本持平。袁海尧预计,随着下半年财政收入增速的持续回落,2018年全年财政收入增速也会低于以现价计算的GDP增速。

北京商报记者 陶凤 肖涌刚/文 代小杰/制图

X 西街观察
Xijie observation

治市比救市更有效

陶凤

10月18日,A股两市跳空低开,沪指失守2500点关口,投资者的信心遭受了极大的考验。特殊时期,“救市”成了绕不开的话题。

很多人等着看证监会出手,有专业人士甚至提出了具体的“救市”举措,包括暂停新股发行、取消股票交易印花税、设立平准基金等。也有不主张救市的,这种观点认为“救市”不过扬汤止沸,丝毫不益于一个完善的、多层次的资本市场建设。

随着股市规模的扩大,参与各方的利益不同,以及股市形势的复杂化,要不要救市的问题因此更加复杂。CPI创7个月新高,人民币创22个月新低,美联储全体官员认为适合继续渐进加息,央行的“货币战争”正面临内外两条线的拉锯,受货币政策影响的股市自然也出现了明显的情绪波动。

从市场化的角度来看,救市是一个伪命题。市场自有其内在的波动规律,如果需要救市才能挽回市场信心,才能推动股市上涨,那这个市场一定

是伪市场。同时,惯性救市很可能带来惯性懒惰,当股市暂时回暖后,监管者和投资者又会“好了伤疤忘了疼”重复过往的操作,如果市场内在的制度缺陷没有根治,股市随时有可能因为各种风吹草动陷入低谷。

但“不救”不代表可以无动于衷。从某种意义上说,股市也是一种生态平衡,众多的参与者,构成完整的生态体系。大鱼吃掉小鱼,强者猎杀弱者,高手掠夺小散。因此低迷的股市,时常成为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伤心之所,他们只能无奈承受“割韭菜”之苦。

A股市场在20多年的发展过程中,贯穿始终高速增长扩容,但快速扩容的市场缺乏雄厚的资金实力为其提供层层基础,导致中国股市牛短熊长。而审批制又导致供求关系不对称,新股发行供不应求。审批制导致好的公司不容易进来,没有完善的退市制度,给市场留下了不健康的隐患。

这些年资本市场改革聚焦到了问题所在,大

发审委改革加快IPO常态化发行,严加监管,强推退市制度、控制再融资数量等都在向着完善市场的目标迈进,但不可避免也在低迷的市场表现中争议不断。

几天前,中国证监会主席刘士余与部分私募基金代表和个人投资者座谈,就一些具体措施进行了讨论,传递出强烈的改革发展信号。在现场,刘士余表示将丰富完善“资本市场深化改革开放一揽子方案”。

今年是改革开放40周年,也是资本市场创立28周年,以服务实体经济为根本目标,建设高质量发展的资本市场被寄予更大期待。要修复A股市场,需要更多制度改进和设计。维持股市生态平衡要对症下药,不仅要切实给投资者带来利益,更要解决股市中存在的实质性问题。退一步讲,即便管理层不救市,也必须坚持改革以此治市。实际上这样的治市比救市更重要,治市是一种更有效的救市。

下月起北京超标电动车可申领临时标识

北京商报讯(记者 陶凤 于新怡)10月18日,北京市交管局召开新闻发布会并公布《北京市电动自行车过渡期登记和通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电动自行车过渡期上牌政策予以规定。按照《办法》,过渡期内,市民可通过“线上申报、线下领取”以及“预约办理、现场申领”两种方式申领临时标识,明年5月1日起,未申领临时标识的超标车再上路将被罚款1000元,并扣留车辆。

11月1日起《北京市非机动车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将正式实施,届时,符合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需登记挂牌后才可上路行驶,而超标电动车须申领临时标识,并设置三年

过渡期(2018年11月1日起至2021年10月31日止),过渡期满后,不得上道路行驶。此次出台的《办法》共8条,主要包括适用范围、临时标识申领及使用的具体时限、临时标识申领、补领、换领的相关流程等内容,并明确规定未申领临时标识及过渡期后,违规上道路行驶的交管局将依法予以处罚。

根据《办法》,临时标识适用于2018年11月1日前购买,且未在北京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编制的产品目录内的电动自行车。市民可通过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官网中电动自行车产品目录进行查询。此外,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官网“北京交警”App的“过渡期电动自行车申请临时标识工

作平台”也会提供目录查询服务。

在临时标识的申领上,使用超标电动自行车的市民,可在今年11月1日至明年4月30日期间,通过“北京交警App”进行“线上申报、线下领取”,或者通过该App预约时间、地点,之后到现场提交身份证明并交验车辆后领取临时标识。

北京市交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为满足市民上牌需求,交管局共设置了228处发放站点,其中“线上申报、线下领取”地点202处;“预约办理、现场申领”地点21处。过渡期电动自行车申请临时标识工作平台已在“北京交警”App研发完毕,并将于2018年10月31日提前一天上线接受申请和预约。

北京市交管局副局长刘想表示,2019年5月1日起,交管部门将不再发放临时标识,未申领临时标识的电动自行车不得上道路行驶,已经获取“号牌”和“临时标识”的电动车也必须按规定悬挂,北京交警将严查“无牌”“无临时标识”电动车的违法上路行为。市交管局法制处强调,明年5月1日起,合规电动自行车如果未悬挂号牌,将罚款20元;未申领临时标识的超标电动车上路,将罚款1000元,并扣留车辆。如果已经申领但未悬挂标识,则罚款20元。据了解,此次临时标识样式为橘黄色标识底色,上部为“京临”二字,下部为七位阿拉伯数字,要求悬挂在车辆后部。